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杨启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罗海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黄少杰

公司负责人杨启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海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少杰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90,965,043.34	2,670,699,151.41	0.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797,084,029.63	1,713,339,191.29	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99	2.85	4.9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99,607.77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557,436.60	103,110,195.37	-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5.76	减少0.4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5.93	减少0.4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72.78	
捐赠	-787,000.00	扶贫济困款
合计	-754,627.2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9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136,122,069	人民币普通股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84,2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天寅投资有限公司	18,531,462	人民币普通股
揭东县永平机电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690,458	人民币普通股
甘肃宝信电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乔良	3,6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243,546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双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凤浩	2,344,164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情况下，每一年度进行不少于一次的利润分配。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可以采取分配现金、送红股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分配办法"；

2、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09年度现金分红事宜。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启昭
201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0-050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正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平声明：保证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353,520,844.19	3,477,434,411.15	2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097,763,898.49	3,091,970,176.20	0.19%
股本(股)	1,493,771,892.00	1,244,809,910.00	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738	2.4839	-16.51%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84,946,165.91	790.27%	1,694,216,497.27	69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9,659.32	-1,081.23%	1,569,416.46	1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97,884,530.83	-5,107.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333	-1,95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300.00%	0.0011	-5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300.00%	0.0011	-5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0.01%	0.05%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06%	0.04%	0.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9,705.0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659.55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35.40	
所得税影响额	30.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962.34	
合计	316,878.0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73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4,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月	2,286,518	人民币普通股
陈海钿	2,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绪民	2,034,517	人民币普通股
徐跃芬	1,897,25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515,850	人民币普通股
周西如	1,457,937	人民币普通股
李侠	1,2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钱金明	1,2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232,36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480,583,487.87元，增幅693.05%，主要系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积极开展贸易，增加贸易收入所致；营业成本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446,609,580.44元，增幅 706.00%，主要系贸易收入增加，贸易采购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2、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2,881,122.60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政府补贴款3,000,000.00元，而本报告期无此收入所致。

3、应收账款、应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分别增加 156,216,632.74元和 123,641,551.51元，增幅3637.50%和633.29%，主要系本报告期商品贸易额大幅度增加，致使应收客户和应付供应商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811,492,293.91 元，增幅259.75%，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新增子公司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和中铁《罗定岑溪》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9,441,122.78元，增幅 726.46%，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合并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6、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82,009,207.68 元和，增幅351.65%，主要系本报告期商品贸易额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07,827,102.46 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04,117,670.93 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1%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2、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股权分置改革中深圳国恒商有70,206,613股限售流通股持解除限售，相关股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	2009年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发行完毕后，控股股东深圳国恒认购的101,693,750股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582,000,000股在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各认购股东所作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002087	新野纺织	4,991,144.00	0	0.00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459,705.09
合计				4,991,144.00	-	0.00	100%	459,705.09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4号——证券投资》第六条之规定：上市公司证券投资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应在投资之前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因此，根据该规定要求，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证券投资事项不属于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及披露事项。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子公司已将上述股票全部售出，获利459,705.09元。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7月0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渤海证券高级研究员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铁路项目情况
2010年07月26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发展情况
2010年08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浙商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开展情况
2010年09月10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中信证券	咨询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09月23日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投资咨询公司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正浩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0-051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0月21日以专人通知或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含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刘正浩、郭魁元、宋金球、董莉、潘隍、孙坤、杨德勇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正浩先生主持，经会议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二、审议通过提名赫国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鉴于独立董事潘隍至2010年11月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赫国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须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赫国胜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同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姓名	赫国胜	性别	男	出生年份	1956年	学历	博士
国籍	中国	职务					
职称	经济学教授						
个人简历							
起止年月	单位					职务	
1984年12月-1987年8月	辽宁大学金融保险系					讲师	
1987年9月-1994年10月	辽宁大学国际经济系					副主任、副教授	
1994年11月—2004年1月	辽宁大学国际经济学院					院长、教授	
2004年2月—2009年8月	辽宁大学经济学院					党委书记兼副院长	
2009年9月至今	辽宁大学研究生学院					院长	
2002年3月至2008年2月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03年6月至2009年4月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公司(天津宏峰、国恒铁路)					独立董事	
2003年12月至2005年2月	内蒙古宁城老窖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赫国胜与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赫国胜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赫国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证券代码：000594 公告编号：2010-052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铁路"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7人，实到会董事7人（含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正浩主持，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和时间：2010年11月16日上午9：30分。

3、股权登记日：2010年11月11日。

4、会议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鑫茂天财酒店A座8层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形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董事会提名赫国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潘隍至2010年11月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赫国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2012年11月。赫国胜简历附后。本议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三、出席会议对象

1、2010年11月11日下午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②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0年11月12日及2010年11月15日9：30—16：00。

3、登记地点：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

1、会期一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2、联系人：卢佳

3、咨询电话：022-58396826

4、传真： 022-58396811

七、备查文件

1、相关董事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权限为：。

股东帐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2010年 月 日

附件2：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姓名	赫国胜	性别	男	出生年份	1956年	学历	博士
国籍	中国	职务					
职称	经济学教授						
个人简历							
起止年月	单位					职务	
1984年12月-1987年8月	辽宁大学金融保险系					讲师	
1987年9月-1994年10月	辽宁大学国际经济系					副主任、副教授	
1994年11月—2004年1月	辽宁大学国际经济学院					院长、教授	
2004年2月—2009年8月	辽宁大学经济学院					党委书记兼副院长	
2009年9月至今	辽宁大学研究生学院					院长	
2002年3月至2008年2月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03年6月至2009年4月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公司(天津宏峰、国恒铁路)					独立董事	
2003年12月至2005年2月	内蒙古宁城老窖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赫国胜与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赫国胜不持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赫国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5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0】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旭宁	董事长	因公出差	黄淑玲
Ying,Wu(吴鹰)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张守文
刘洪渭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张守文
焦树阁	董事	因公出差	崔建华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王旭宁显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宁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涛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295,251,330.71	4,005,403,289.47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85,000,701.22	2,674,193,650.11	4.14%
股本(股)	760,950,000.00	507,300,0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6	5.27	-30.55%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591,130,701.28	34.46%	3,998,717,868.47	1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2,880,637.06	24.39%	465,916,542.25	-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16,106,257.76	4.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68	-2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25.00%	0.61	-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25.00%	0.61	-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2%	0.54%	16.95%	-2.7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7%	0.72%	16.93%	-2.0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26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42,217.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9,080.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3,097.38	
所得税影响额	-130,294.12	
合计	555,481.6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31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种类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19,558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436,42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4,205,3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4,5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03,4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1,5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94,1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799,9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442,24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2,465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90.71%，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171.66%，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应收经销商款项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163.38%，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的土地购置款所致。
4、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年初增长，主要系公司本期以自由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5、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1037.91%，主要系本期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37.57%，主要系本期公司发放职工薪酬所致。
7、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661.41%，主要系本期利润增长及部分公司所得税率变动所致。
8、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46.48%，主要因为子公司应付的税金增加所致。
9、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3.29%，主要系本期投资收益较同期下降所致。
10、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75.36%，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取政府补助较上期下降所致。
11、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74.29%，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外捐赠较上期增加所致。
12、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1.1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较同期增加所致。
1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7.65%，主要系本期投资流出较同期增加所致。
1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54.04%，主要系本期分配利润较同期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Dinghui Solar Energy (Hong Kong) Limited、上海鼎亦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严格履行中
	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和王旭宁、朱宏韬、朱泽春及黄淑玲四人管理团队	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严格履行中
	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Bilting Developments Limited和Dinghui Solar Energy (Hong Kong) Limited	承诺将尽量避免与九阳股份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九阳股份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对关联交易的规定进行操作。	严格履行中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Bilting Developments Limited	承诺其持有本公司股份自2009年5月28日锁定到期后，继续延长锁定24个月，至2011年5月28日方可上市流通。	严格履行中

3.4 对201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0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0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25.00%	~~ 25.00%
2009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9,746,692.8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面对小家电行业市场参与者逐渐增多和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强化品牌建设，加大研发力度，坚持走精品之路，有效控制成本。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3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0年10月27日在济南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董事王旭宁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黄淑玲代为投票表决，董事焦树阁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崔建华代为投票表决，独立董事Ying,Wu（吴鹰）、刘洪渭因公出差分别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张守文代为投票表决。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黄淑玲主持，监事会部分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旭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旭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王旭宁先生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淑玲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黄淑玲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黄淑玲女士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王旭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请王旭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王旭宁先生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姜广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请姜广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姜广勇先生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公司董事会秘书姜广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1639093 传真：0571-81639096

电子邮件：jgy@joyoung.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2号大街52号

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崔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请崔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崔建华先生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杨宁宁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请杨宁宁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杨宁宁女士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修订后的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设置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黄淑玲、独立董事刘洪渭、张守文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张守文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由董事王旭宁、焦树阁，独立董事Ying,Wu（吴鹰）、张守文、刘洪渭组成，其中独立董事Ying,Wu（吴鹰）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洪渭、张守文、Ying,Wu（吴鹰）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刘洪渭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姜广勇、独立董事Ying,Wu（吴鹰）、独立董事张守文组成，其中独立董事Ying,Wu（吴鹰）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4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0年10月27日在济南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2名，监事朱泽春因公出差书面委托监事许发刚代为投票表决。会议由监事许发刚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泽春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监事会选举朱泽春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朱泽春先生的简历详见2010年10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九阳股份一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九日